

证券代码：835042

证券简称：ST 中加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上海中加飞机机载设备维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其他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通讯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21日上午10:00开始，
预计会期0.5天。

请参加通讯方式表决的股东自行打印“表决票”，并在2020年7月21日前将“表决票”通过专人、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德堡路38号2幢502-11室或邮箱349594897@qq.com。如表决人为股东代理人，请一并打印“授权委托书”，并通过上述方式送达。法人股股东“表决票”应由股东单位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 | | | |
|-----|--------|-------|-----------------|
| 普通股 | 835042 | ST 中加 | 2020 年 7 月 20 日 |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德堡路 38 号 2 幢 502-11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 审议《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四) 审议《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情况，拟不对 2019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五) 审议《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www.neeq.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上海中加飞机机载设备维修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1 及 2020-032）。

(六) 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七) 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八) 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九) 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十)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25）。

(十一)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

标准意见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26）。

（十二）审议《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股证明、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办理登记手续，可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通讯方式登记时间 2020 年 7 月 15 日-7 月 17 日

（09：00-17：00）；现场方式登记时间 2020 年 7 月 21 日上午 9:30

（三）登记地点：通讯方式：股东可以通过专人、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地址为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德堡路 38 号 2 幢

502-11 室，邮箱为 349594897@qq.com

现场方式：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德堡路 38 号 2 幢

502-11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春；电话（传真）：021-

58665508；邮箱：349594897@qq.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中加飞机机载设备维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上海中加飞机机载设备维修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中加飞机机载设备维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9 日